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 64 排 CT 维保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 64 排 CT 维保服务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皓昶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 人，营业收入为 4282.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47.68 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☒ 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皓昶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3 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：根据财政部、民政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联合印发的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文件要求，经自查核实，本单位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官方认定标准，不具备该类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应的资格。

本单位承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，如存在虚假陈述，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全部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江苏皓昶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3 日

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：根据财政部印发的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 号）文件要求，经自查确认，本单位不符合监狱企业的法定认定条件，不具备该类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相应资格。

本单位承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，如存在虚假陈述，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全部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江苏皓昶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11 月 23 日

节能产品认证文件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：依据财政部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印发的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》要求，对于列入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》（最新一期）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，本次所采购的医疗设备因不具备节能产品认证的相应条件，不符合该清单内节能产品的采购要求。

本单位承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声明存在虚假信息，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江苏皓昶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3 日

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文件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：根据财政部与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发布的《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》文件要求，针对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》（最新一期）所涵盖的环境标志政府采购产品，经核查确认，本单位本次参与投标的产品不符合环境标志产品的官方认证标准，不满足该清单内产品的采购资质要求。

本单位承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，如存在虚假陈述，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全部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江苏皓昶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3 日